

证券代码：836127

证券简称：亿鑫股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大庆亿鑫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宗厚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创新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1、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实际情况，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

2、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保证《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庆亿鑫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大庆亿鑫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6日